

14年前，我从南充来广东东莞打工。第一站在大朗落脚，这里有我的同学。在大朗找不到工作，我去樟木头找我表姐。表姐在樟洋，她1992年出来打工。我跟表姐穿过樟洋那片低矮的老屋，见到了很多熟悉的人。他们都是表姐那里的人，是走马那个地方的。我小时候去过表姐家很多次，那么多熟悉的面孔恍然让我回到故乡南充。后来，放假时，我经常去樟洋。

大前年，我开始写作《女工简史》。我对这边的农民工有多年深入了解，发现一个很有趣的现象，很多地区的农民工几乎是整个村庄从事一种职业，比如制鞋工人的村庄、五金工人的村庄、灯饰加工工人的村庄、玩具厂工人的村庄……我想起了走马，想起了在樟洋的走马人。我想以这个地方为素材写农民工流动问题。我与表姐夫、表姐联系。表姐夫是走马人，他兄弟四人都住在樟洋打工。我的表哥、表妹、舅娘也在樟洋，他们跟走马的打工者一起过来。随着樟洋的旧城改造，这群最底层的打工者像候鸟一样迁到百果洞扎根下来。现在，不少走马人已离开樟木头，去了深圳、塘厦、惠州、厚街、大岭山……去这些地方的人多是个体，其中大部分还是与在樟洋的走马人一同搬迁，到了百果洞。表姐夫曾离开过走马群体，后来又搬回来，跟大多数走马人一样，在百果洞租房，生活在一起。现在，表姐的儿子也加入了打工群体，生活在百果洞。虽然百果洞离他打工的地方有二十几分钟路程，他仍愿意骑着自行车来来回回。他没有在工厂附近租房。他说，这里有他很多的朋友。在他眼里，厂里的朋友算工友，随他一起在走马长大的才能叫朋友。

我最初想写一个在异乡的村庄，想写一个地方的人集中在这个地方的场景。我开始了解生活在樟洋或者百果洞的走马人。他们与大多数打工者一样，上班、下班、生活。半年下来，我总觉得少了些什么。当我开始动笔写《女工简史》，我突然想到一些问题，在南充从事农业的走马人

生活·写作

走马

□郑小琼

如何到异乡从事工业的？他们如何进入工厂？走马人第一次来樟洋是什么时候？他们来樟洋最初从事什么职业？表姐夫1991年从走马来樟洋，他算来得比较早的。他说，第一个来樟洋的走马人，实际也是从事农业生产，在这边种果树，在上世纪80年代。我知道，四川人多地少，一直有外出讨生活的传统。他们外出割麦或者摘棉花，有手艺的工匠会起房打家具。第一个来樟洋的走马人看见附近有工厂招工，便写信告诉家里的亲戚来这边找工，这样一个带一个，带来很多走马人以及走马附近的人。我跟其他走马人交流，发现很多走马人也都说这个有传奇色彩的“拓荒者”。我提出想去见这个人。表姐夫说他早回乡了，人已不在。我想从他的亲人入手，了解这个人的故事。但时间太久了，有的说他有亲戚在这边，有的说他最早在福建种水果，后来福建老板在这边包地，把他带过来……不下五六种说法，我终究没有确切的答案。去年，我回南充，到表姐夫家，见到这个有些传奇色彩的走马人的墓地，静静地躺在大山之中。它背后，曾经繁荣的村庄已经衰落。那些在山湾里、山坳里、半山腰的老房子都已破败不堪，久无人居住，任凭风吹雨打，近无人烟，在霉烂、倒塌……或两三户还有人居住的房子，一些垂暮老人守望着。他们要守着生活了一辈子的房子度过风烛残年。老家的走马人在公路边建房子。在百果洞或者曾经的樟洋，走马人租住在当地人的老房子里，陪伴他们的本地人也是一些不愿离开老房子的迟暮之人。

走马人从事的职业并不是单一的，从事各种职业的都有，五金厂、印刷厂、做快递、毛织厂……职业较广泛，但几乎全在工

厂。我听到一个不同于表姐夫的说法，另一些人说最早来樟洋的不是那位种植果树的人，是另外三兄弟。我倾向于表姐夫的说法，我相信第一个外出的走马农民应该从事农业生产，或者传统手艺，出乡找活干。他们也种水果，或者是收麦客、割稻人，或者是木匠、蔑匠、泥水匠。但另外一部分人让我不得不相信这个“三兄弟”的说法：他们家有亲戚嫁到这边，介绍来这边打工，说最早来这的大部分是跟随与三兄弟有关的人来到这。我一直想找这三个人，我把《女工简史》中有关走马的这一小节删掉、放下，了解了这三个人后，再继续写。

在东莞、深圳一些镇上的汽车站，我发现了一些很有趣味的现象。从广东的一个镇到另一个省的小镇有长途大巴车。在这种点对点的长途大巴车的路线背后，都会有一个村庄的农民工迁到另一个镇的传说。樟木头镇汽车站与走马所在的镇，也有一条长途路线。开长途大巴车的是走马人。随着长途大巴线路开通，两地交往越来越密切。走马与樟木头之间，只有一辆大巴车的距离。这辆往返的大巴车，从走马带来腊肉、香肠、腌菜、鸡蛋等，也从樟木头带去药品、衣服、电器等，以及走马老家父母的牵挂、樟木头儿女的思念。一个小孩暑假从走马来樟木头，不用大人带，直接电话给大巴司机，中途司机照顾，回去亦是如此。在樟木头，有走马人开的菜馆，吃的是纯正的走马人的味道。菜是从走马准备好的，大巴车运过来。走马人喜欢的腌菜，也是走马人的气味。表姐的儿子，去年从老家来这边读书。她的小儿子很快便可以找到在走马的玩伴。他们在走马就认识了，有的比他

早来这边两年，有的与他同来。这里有纯正的农民工，走马那边的混混到了樟木头依然是混混。在这里，他们又聚在一起，曾经的同学、亲戚、朋友都在这。这里是另一个叫走马的地方。

对村庄的调查继续深入，走马人在这边的变迁、职业、打工年限、职业流动等，走马人在这边的婚姻、家庭。在这边，老去的走马人是不是回老家，新一代是不是如老一代走马人一样聚集在这里……当我越深入，那一句句乡音、面孔背后的故事，便会突然在拥挤的人流中涌出来，那样清晰地呈现，带着生活的烟火味，带着漂泊者的无奈，也带着外来寻梦者的坚韧、勇敢……这些记忆如此强烈地打动着。

当我开始创作《女工简史》时，我不断地去了解走马人一样去了解我所要呈现的女工，了解她们的故乡、她们的经历，她们在这边或悲或喜的故事。或者去走马人开的餐馆吃一顿有老家纯正味道的饭，它们带着乡愁，是记忆；或者像走马人一样，哪怕在繁华的异乡依旧怀念着走马；或者像第一个来樟木头的走马人，老去了，他的魂魄还是要回到故里，埋在走马的山中，那里的青山绿水是他永恒的记忆。

我们就是这样离开故乡的漂泊者，最开始的四川人、湖南人、湖北人等都有类似“四川耗子”、“湖南骡子”、“湖北九头鸟”等外号。“四川耗子”生存能力强，“湖南骡子”吃苦耐劳，“湖北九头鸟”狡诈有头脑。他们从故乡来到这里，为了寻找更好的生活，为了生存下去，必须像耗子一样，哪怕是水泥地，也要打出“生存之洞穴”，有着天生的适应能力。他们的背后，有着这样或者那样的故事。很多时候，我跟走马人或者其他女工交流，我唯一能做的是尽量当一个倾听者，默默地倾听着他们的故事，去寻找他们故事背后的记忆与往事，感受着酸甜苦辣，让我的文字染上他们生活的气味与气息。

本栏目与《作家通讯》合办



大白话

初恋的感觉

□陈世旭

去年9月，离我第一篇小小说的发表整整35年。有朋友建议，设法筹点钱，张罗出本文集、开个研讨会之类。我只有汗颜。回首三十年的写作，实在乏善可陈。出所谓“文集”，不过是授人笑柄罢了，一百个一相加等于一百，一百部没有分量的作品加在一起分量绝不会提高一百倍，依旧是没有分量；至于“研讨”，当然可以是一种总结，但这总结也只能是检讨。既是检讨，自说自话可矣，何必劳师动众，糟蹋资源。对于一个写作者来说，写作时间的长短和写作数量的多寡并不能决定其写作成就的大小。

也许真是一种宿命，在同时代的写作者中，我从来没有过“文思泉涌”、“井喷之势”、“一发而不可收”之类的高峰体验。写作的道路，从一开始就是无比的艰难。在记不清多少次的退稿之后，用差不多一年的时间写了短篇《小镇上的将军》，然后几经辗转忽获发表，决定了我此后的职业很难有别的选择。随之而来的是在没有尽头的紧张和苦闷中的漫长挣扎。

《小镇上的将军》把我迅速卷进当时激荡喧嚣的文学漩涡。那些年是文学的好日子。千军万马挤在文学的羊肠小道，人头攒动，前仆后继。而这恰恰是我在写作上最悲惨的时候。我一片茫然，一整天一整天地呆坐，好不容易憋出的文字，被一再退稿，偶尔发出一两篇，只能是让人失望。我沿用《小镇上的将军》的语言方式写了几个短篇，不灵。试着换个写法，照样没戏。

1980年春，《小镇上的将军》获奖后的座谈会上，对青年作者怀有莫大爱心和热情的冯牧同志在讲话中忽然提到我的名字，说有人告诉我，陈世旭在《小镇上的将军》之后的作品都不行……这话后来成为我的写作的一种定论，一语成谶。即便《小镇上的将军》，也并不都有肯定的意见。文讲所的同学张抗抗好心转达过她当时所在的东北一些作家的看法，认为小说的获奖不过是政治上讨了好罢了。

初中毕业后下乡谋生的近20年里，我做的最多的梦就是有城市饭碗，讨老婆生孩子，回省城。除此之外，政治离我遥不可及。我讨过好干吗呢？

我忽然明白，我面对的职业是怎样的严峻，这样的选择是怎样的莽撞。冒冒失失地一头没入了深水激流的文坛，今天回想起来，仍不免胆寒。

1984年《惊涛》发表之前，我对自己的创作几乎已经绝望。省里的报纸讨论“陈世旭的写作苦闷”，有论者指出：蒋子龙为什么在《乔厂长上任记》之后又写出了《开拓者》？就因为他没有脱离生活。陈世旭为什么写了《小镇上的将军》之后不能写出“大城市的元帅”？就因为过早进了城。我知道蒋子龙那时候早已不在工厂了，我很惶惑“脱离生活”的我的前景将会面对什么。《惊涛》成了我的救命稻草，获了那一年的全国短篇奖。正松了口气，忽然读到一位著名青年评论家评点那一年获奖短篇的文章，尖锐指出《惊涛》获奖是一个失误，作品表现出作者的“主观唯心主义”。我对哲学很无知，你以为评论家拿这主义用在这里是很厉害的否定。刚刚松弛的心又一下抽紧。

我私下跟一位办杂志的朋友商量，能不能换个工种，比如找家文学杂志当编辑或编务或勤杂工。朋友说，哪有那么容易，你想过这样可能造成怎样的影响吗？还有，你以为编辑就好干吗？你去干勤杂工，现在的勤杂工怎么办？不让人家养家糊口了？我给说得白眼直翻。真是走投无路。而困惑却是越来越大了。小说的面貌日新月异，其中一出来就引起一片叫好的文字，我个个都认识，就是不懂得那些字连在一块说的什么意思。

1985年，我痛下决心，恶补文化，去了一所大学读插班生。一年后我写了短篇《马车》。试着交给一家约稿的刊物，不出意料地退稿了。再试投，侥幸被《十月》采用。接下来《小说选刊》和《人民日报》文艺部合办了“1987-1988”年度的全国小说奖，《马车》居然榜上有名。评奖后的午宴上，我有幸与一位仰慕已久的评论家同桌。一人问他最近在忙什么，他自嘲说：有什么好忙的？总不能去评陈世旭的《马车》吧。我这才晓得，评论界对《马车》的评价是如此之低。来京时的一点蠢动，瞬间黄粱梦醒。显然，《马车》的获奖是对一种劳动态度和一种才华有限但兢兢业业的基层作者的肯定，是为了给一种虽嫌陈旧、虽无思想和艺术的深刻但诚恳的写作保留一席生存之地，是对摇摇欲坠、跌跌撞撞、犹犹豫豫的我的一种支撑。

2001年，我彻底摆脱几乎使我陷入迷误的行政事务，极力躲避无休止的烦扰，回到安静的书桌，在《十月》发表了中篇《试用期》。正为手艺尚未生疏有几分得意，听到一位同行的不屑：写到这么长的程度，陈世旭是真正的江郎才尽了。“江郎才尽”是我自己很多年前就已认可的事实，并非由《试用期》才得到证明，只是不甘心认账而已。几年后参加一家出版社的活动，同车的一位刚获了全国长篇小说大奖的青年作家在向几位女记者顺便说起我的时候，幽默：他们那个年头，写一两篇东西就混出来了。我假装什么也没有听见，不是因为教养，是因为不能不认可。我虽然写了不止“一两篇东西”，但连同行都不知道，等于没写，这种几无交往的同行肯定没有恶意的随口鄙夷没什么不可以接受。让我最不堪的是熟悉的朋友的善意。一个小说顺利杀青，颇兴奋，忍不住在回复短信的时候告诉一位常联系的同行，以期分享小人的快乐。完全没有想到对方的回复是：“悠着点，怎么写你也不在读者的视野了。”这位写作和声誉正在旺盛期的同行显然想象不到，这样的奉劝对一个尽管平庸却不失努力的同行是一种怎样强烈的伤害。

凡此种种，再二、再缺心眼的人也不可能无动于衷。但我已近麻木，反复的打击让我明白，对文学的死心塌地，切不可建立在功利性的成败上，只能建立在最单纯的挚爱上，那该是一种初恋的感觉。世界上有两种作家，一种是文学受惠于他们，一种是他们受惠于文学。前一种给文学带来巨大的光荣，使文学成为人类文化中宏伟辉煌的殿堂。后一种则从文学中获得无穷的好处。文学改变了他们的人生际遇，文学是他们不可或缺的人生支柱，是他们的快乐和幸福的源泉，是他们生命存在的一种方式。他们应该对文学感激涕零，契可夫说，大狗叫，小狗也叫。我属于后者。“我写着，我生活着，这就够了”，这句话写在我的一本自选集的扉页上，这是一种人生定位，也是一种自我安慰。毕竟幸福并不是拥有一切，只是尽情享受生活已经赐予的一切。一个别无选择的写作者惟一可靠的便是把这种对文学的初恋的感觉，保持到生命的终点。

春花秋月系忧思

□程树榛

古体诗词是中国文学长廊中最炫目、最独特、最具有魅力的瑰宝。中国的知识分子几乎都是从牙牙学语时便开始学会背诵唐诗宋词。那些脍炙人口的名章佳句，常常伴随着一个人整整的一生，成为生活中不可或缺的情愫。

我对古体诗词可以说是有着与生俱来的爱好，特别是对南唐二主的词，更是情有独钟。

“春花秋月何时了？往事知多少！小楼昨夜又东风，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雕栏玉砌依然在，只是朱颜改。问君能有几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这是南唐后主李煜词中的名篇《虞美人》。一千多年来，这一任何人读后都会回肠荡气的绝唱，在人们心灵里激起多少波澜。说到李煜，我们不能不首先想到他的父亲李璟。在历史上，李璟是个懦弱之君，但他却是一个颇有成就的词人。在他为数不多的词作中，借思妇、征夫之口，抒发了自己由人生之风雨、政治之雨而掀起的仇恨之情，表现了一种深沉、复杂而又真实的心态，其情味强烈的愁恨基调，具有鲜明的艺术特色，每每产生强烈的艺术感染力；特别是他那清新自然、少雕饰却抒情深挚、意味浓郁的语言，令人常有余音绕梁之感。试举《摊破浣溪沙》一词为例：手卷真珠上玉钩，依前春恨锁重楼。风里落花谁是主？思悠悠。青鸟不传云外信，丁香空结雨中愁。回首绿波三楚暮，接天流。

类似的还有数篇，都具有鲜明的艺术特色和强烈的艺术感染力，每每掩卷之后，仍觉余味不绝。

青出于蓝而胜于蓝。李煜的词则有更高的成就。李煜的词分为前期和后期。前期的作品主要反映他的帝王享乐生活。就其题材来说是不足取的。但是，由于它的描写乃真情实意的流露，不论是凄风苦雨、莺啼燕舞，还是静院空庭、雁叫砧寒，均无丝毫掩饰和虚假造作，因而更接近于普通人生活实际，符合普通人思想感情，故具有普遍的社会意义和艺术感染力。我们随便举出一首《菩萨蛮》，即可一斑：花明月暗笼轻雾，今宵好向郎边去。划袜步香阶，手提金缕鞋。画堂南畔见，一向偎人颤。奴为出来难，教君恣意怜。

其后期的作品，主要是写亡国后的生活感受。那首《虞美人》便是他此时期最典型的代表作。虽然是作者个人独特经历的产物，却又综合了人生的某些共同体验，因而它不但能使心怀亡国之痛的人感同身受，而且也可以令那些伤春悲秋的人心有灵犀，更会让生活道路坎坷的人共洒珠泪。

文学是一种时代的、历史的现象，南唐二主的词虽然在思想内容上谈不上多少进步意义，但从某个侧面来赏析，它们也具有一定的时代感和历史感。尤其难能可贵的是，李煜把民间的俚语杂曲，变成了可登大雅之堂的文人词作，反过来它还保留了民间文学的清新和质朴，值得我们今天的某些诗人认真学一阵子的。今日诗坛，不管是边陲小报，还是国家名刊，却常常充斥着杂乱的、语焉不详的“诗篇”。随手录下某名刊的二首诗，请大家欣赏：

其一：“这个醉酒的女人我不认识/她一直对着我重复/他是爱我的/他是爱我的/他是爱我的//他是爱我的/突然举起酒杯就摔/我仿佛看见酒杯就是她的心……”其二：“我抽烟的脸，因岁月抽空而/低沉警觉，像一张放大的网/扑捉着脱落的鱼//复活的衰老，蹂躏着烟灰色的/母亲。不能有更多的心碎。否则平原/便放不起来，一只往事的烟鸟……”

读了这些诗像是走入五里雾中，不知所云。我原以为只有自己才疏学浅、孤陋寡闻，难以领会这高深的诗意，但我请教了一位曾获得“鲁奖”的老诗人，他竟然和我一样难以理解。我们仔细琢磨：这些诗恐怕只能在一个或几个小圈子里自我欣赏。特别令人忧心的是，诸如此类的诗篇，比比皆是，遍地开花。

从《诗经》《楚辞》及至现代，不乏脍炙人口的名章佳句，为什么现在的诗却越来越令人看不懂了呢？更加令人遗憾的是，对此种现象大家几乎都熟视无睹，不能不使我辈普通读者忧心忡忡了。需要特别说明的是，我并非一味地反对自由体的新诗，当代许多诗人的佳作，还是令读者再三吟诵、品味的。只不过我想强调一下，既然是中国诗歌就应该有中国作风、中国气派、中国韵律、中国格调，为中国人所喜闻乐见。读了李后主的词，除了惊叹前人艺术天赋的高超、对艺术完美的追求外，又“触景生情”无端地产生了这样不合时宜的感慨，是不是有点“庸人自扰”之嫌？



薛士哲作品

饮食与文学

□吴正格

1997年，《鸭绿江》杂志(第2期)“文坛声音”栏目载有笔者《饮食文学之脉》一文。文中提出饮食文学的概念和如何进行创作的见解，曾引起争议。反对者认为：“当前下岗工人较多”，“数千万人口温饱问题未能解决”，提倡饮食文学是“越穿越吃，越穿越讲究排场”，是“没有顾及我国的现实条件和广大群众的生活水平”。这些看法，是将饮食文学等同于“华筵珍馐”了，也将温饱问题和奢食与饮食文学的概念混为一谈，脱离了讨论饮食文学的学理轨道。

回望中国文学史，从《诗经》《楚辞》到汉赋、唐宋诗词、明清小说以及历代笔记等，都涵括大量有关饮食题材的作品，足可以从中选编并疏证出一部颇具规模的多卷本与饮食相关的文学事典。如《论语》中，“政”字出现过41次，而“食”则出现了41次，其中30次是当“吃”讲的。其《乡党》篇中记：“食不厌精，脍不厌细。食饘而鬻，鱼馁而肉改不食；色恶不食；臭恶不食；先饪不食；不时不食；割不正不食；不得其酱不食。肉虽多，不使胜食气；唯酒不量，不及乱……祭肉不出三日，出三日，不食之矣。”孔子为“守礼”，总结出个人膳食的感性体验。这段话至今仍被人们到处引用，可见写饮食的文学为社会大众所认知和接受的优势。

中国小说最初是以饮食为题材创作的。战国末叶，秦相吕不韦招集门客共同撰写《吕氏春秋》，其中第十四卷的“本味”篇，鲁迅认为是中国现存最早的小说。“本味”篇是写伊尹从庖人到宰相并“说汤以至味”的故事，主题是治理国家要求得贤人。老子那句“治大国，若烹小鲜”的哲理，亦据伊尹的智慧而来。饮食诗歌的创作端见《诗经》，其中以饮食为题材的作品甚多。可贵的是，这类诗歌是周王室专派使者从民间搜集得来，不

仅是研究古代食制的珍贵史料，其被咏成诗歌的传统也由此被确立起来。古人饮食题材的存目相当丰富，饮食范畴内的史述史情、社会风尚、民俗习俗、厨艺食疗、掌故轶闻、时令食品、奇材异料、佳肴美饌等莫不记，所具有的社会意义和史料价值不言而喻。

饮食文学与古代作家关系密切：被长期流放的屈原，竭忠尽志，也需用烈酒抚慰孤独，用炙脍驱散寒枪，而因他留下的端午食俗，又使世代人情伤泪洒。苏东坡虽然受贬遭贬，却心胸豁达，“自笑平生为口忙”，他的《炖肉歌》使他成为红烧之祖，《老饕赋》又引发了系列“东坡菜”传世。就他一生的创作而言，饮食诗文之多，或许只有“恃酒放翁”，善写食诗的陆游能与之比堪。曹雪芹落魄京郊山村村时，过着“食粥”、“熬酒”的生活，追忆往事，满怀酸辛，努力搜索过去的事迹，着手写《红楼梦》一书。书中诸多的佳肴美饌、粥糕点心、茗茗良饮等，才被写得那样引人入胜，以至能衍延出时今的“红楼菜系”……

中国最初是以“鼎食民族”的形象崛起立世，继而鼎与君权、疆土同义，并成为国家礼器。所以，饮食囊括着丰富的历史和人生内容，也成为古代许多优秀作家的题材。而关于饮食文学的现代创作，要“文变染于世情”，饮食文学必须融入现代因素，反映现代风貌，表现现代的饮食新精神、新动态、新景象。比如美食名称中涵括的人名、事名、物名、地名和食材、技法、味道、营养，寓示的典故、掌故、知识及透露出的意愿、祝福、情感、趣向等，都是饮食文学创作取之不尽的题材。缺乏对现代饮食的敏锐感受力，仅书写个人的饮食情感和欲望，没有历史意识、放弃社会责任，也等于截断了传统与创新之间的连脉，饮食文学的现代创作使命就难以完成。